

憲政的故事

著 韓伯曹

通俗故事



MG
D693.2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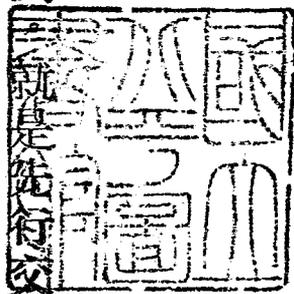
3 1797 4503 3

憲政的故事

一

商界上開店子，有一個慣例，易，擇吉開張，但是我們的建國工作就與此不同，是先掛了招牌，然後再來做生意的，這是因為建國工作特別繁難的緣故。

我們的國叫做什麼國呢？大家當然知道，是中華民國。為什麼叫民國呢？就是要由人民



來管理國家的事情，也就是像國父孫中山先生所說的，要由四萬萬人民做皇帝。由人民來管理國家的事情，這就叫做憲政。我們的國，在二十九年前就叫做民國了，但是憲政的事情却還沒有完全做到，這就可見建國的艱難。

但是，唯其艱難，我們大家更要加倍努力，使他能夠很快的實現。

中國一般人民是不曉得憲政的，中國國民黨就一心一意來提倡憲政。首先他把那妨礙憲政的軍閥打倒，然後設種種辦法來訓練人民實施憲政。比方，訓練人民開會，訓練人民投票選舉，等等的事。

到了民國二十五年，國民黨中央就決定，要在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開國民大會，在開會以前，要各省人民投票，選舉國民代表。正在辦選舉的時候，日本鬼子就出兵來侵略我

國，代表還只選得一部分出來，抗戰就開始了，全國都爲了軍事忙，不得不把國民大會延緩舉行。

但是，爲了軍事的勝利，又必須加強政治的力量，要加強政治的力量，就必須使得全國人民都負起國家大事的責任。因此，在軍事佈置上有了頭緒的時候，還是要把憲政的事情加緊做起來。

民國二十八年九月，國民參政會舉行第四

次大會，大會通過一個議案，請政府實行憲政。那議案分爲治本治標兩項，治本辦法兩點：第一是請政府明令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實行憲政；第二是由議長指定參政員若干人，組織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協助政府促成憲政。治標辦法也分兩點：第一是請政府明令宣布，全國人民除漢奸外，在法律上其政治地位一律平等；第二是集中全國各方人才，從事抗戰建國工作。蔣議長在閉會時演說，又

把實施憲政的意義特別注重的說明一番。

十一月間，國民黨六中全會開會，正式決定實施憲政的步驟，交國民政府執行。大意是說，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要開國民大會，在六月底以前，要把選舉未曾辦完的事情辦完他，要把國民代表的姓名，全部確定，發表出來。

這次召集國民大會，最要緊的是議定憲法。憲法是什麼呢？就是中華民國的總章程文

比方說政府應該如何組織，人民如何參與國事，人民有什麼權利，什麼義務，國民大會如何開法，國家有些什麼大事要辦，這些事都得訂明在憲法裏面，一條一條的寫得清清楚楚。國民政府立法院，原來議定了一部憲法草案，什麼是草案呢？就是這部憲法還沒有經國民大會通過，不能作為正式的憲法。這個草案在今年開國民大會的時候，政府就會提出來交大會討論，大會可以採擇，也可以修改另擬。等到

大會最後制定了，就將他頒佈出來，這樣頒佈的就是正式的憲法。

在國民大會開會以前，不但政府要忙着籌備，全國人民也要忙，忙着開會，熱烈的討論憲法，提出意見，以備國民大會參考。討論的方式是用座談會，講演會等。

三

自從廿八年十一月中央號召憲政運動以後，重慶的「憲政問題座談會」就首先成立起

來，這個座談會有國民參政會的一部分參政員和會外熱心研究憲政問題的人參加。他們討論憲政問題，一方面是要幫助政府，一方面是要喚醒民衆對於憲政問題的注意。他們開過幾次會之後，新聞界、教育界、婦女界、學生界也都開始組織座談會。這是重慶的情形，其餘各省各地也都是紛紛開會討論憲政，真是熱鬧得很！

這時候，另外有一些人發出一種議論，說

現在是戰時，軍事第一，談不上憲政，也不需要憲法，就是有了憲法，抗戰期間，也要停止一部份效力的，我們目前談憲法，豈不是無謂的舉動嗎？

許多贊助憲政的人就和他們爭論，說我們的抗戰是長期的，我們的抗戰是和建國同時進行的，我們實行憲政不但不妨礙抗戰，而且能幫助抗戰，因為人民有權參與國事，對於國事一定更關心，更願意出錢出力來救國。至於各

國在戰爭期間，是否將憲法停止其部份的效力，那也不過有些國家在戰爭時期，用戒嚴法或緊急命令的辦法，將人民的自由略為限制一點。國家的軍事、行政、經濟建設等項的具體辦法，當然由政府各機關去規定、施行，但關於這些問題的大方針，國民大會還是可以討論、決定，大會開會時，也可以設立委員會來代表大會，對於緊急的事，國民大會並不是沒有辦法參與。照這樣看來，那種反對憲政的議

論，不是錯誤了嗎？

却說還有一些人，對於憲政抱消極的態度，他們說憲法是空洞的條文，有了也未必實行，我們民國成立以後，早就有一部約法，那約法就沒有實行過。

贊助憲政的人們又出來批評，認爲消極態度很不好。從前的約法沒有實行，那怪不得約法本身，只怪得當時北洋軍閥抓住了國家的大權，民權受軍閥的摧殘，一時沒法子實行約

法，只有先把軍閥推翻，讓民權伸張起來，約法才能夠實行。我們現在的時代完全不同了，現在軍閥已經推翻，全國上下一心，民權逐漸的伸張起來，還怕憲法不能兌現，成爲空洞條文嗎？我們如果怕憲法不能發生效力，就應當努力使憲政運動成爲全國人民的運動，讓全國人民都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的自由權來做憲政運動，人民大眾自己創造出來的憲法，人民大眾一定會拿出力量來實行的。

可是在另一角落裏又有人在議論，說人民教育程度還不夠，不配實行憲政，還需要多訓練幾年，或者等教育普及，再來實行。

贊助憲政的同志們自然又不同意，他們說這又是袁世凱時代的老話，其實叫人民先提高教育程度再來參與國事，那是弄顛倒了的，只有實行憲政，讓人民過問國家大事，人民的程度才會提高，人民管理國事的知識和能力才會慢慢的培養出來。他們又說，我們實行憲

政，是要政府和人民共同來實行，並不是叫人民單獨去做，而把政府除外，如果說人民不配行憲政就不去實行，那就明明白白的把政府擺在憲政的圈子外面，這樣的將人民和政府對立起來，是很不合道理的。最合理的辦法當然是不等待人民教育程度的提高，就由政府和人民共同把憲政實行起來，人民縱然程度不高，一面實行一面學習，不久就可以完全管理國事了。

這許多意見上的不同，彼此交換以後，多數人就越認識清楚憲政的重要性了。不過在國民大會的選舉方面，還有一些討論。

四

如今且把重慶方面的事情放過一邊，來講一個鄉村中的事情。

有一天，是廿九年的上半年，天氣半陰半晴，有點悶熱，鄉公所貼出佈告來，說城裏的宣傳隊下鄉，要開憲政宣傳大會了。一霎時那

鄉公所所在的市鎮上，就有好多人到那個關聖殿的戲台坪去，那戲台上早就掛滿了圖畫和標語，紅紅綠綠，好看極了。那圖畫裏面畫的都是憲政的故事。有一張畫兩個人，一個人穿着馬蹄袖的花衣，頭戴有頂子和尾巴的帽子，一望而知是滿清的大官，他坐在那兒，大模大樣的搖手說：「現在嗎？不行！你們人民程度不夠。預備幾年，再說吧！」另外一個人跪在他的面前，手執一面小旗，上面寫着「代表人民

請求立憲」。還有一張，也畫了一個滿清的大官，還有一個人，一手拿着革命旗子，一手拿把刀，後面帶了一些羣衆，畫得小些，也都拿着旗子和刀，先走的那個將刀尖指着那個大官，口裏說：「我是孫中山，我現在帶領全國人民，自己來實行立憲，你們這班壓迫人民的貴族，再不能欺騙人民了，立刻滾開吧！」其餘的幾張，還畫了袁世凱、曹錕那些人，不必詳說。却說在人衆到齊的時候，台上一聲哨

子，正式開會，不久就有人走上前來演說。那人說的是政府要召集國民大會，馬上要辦選舉了，希望大家熱心來投票選舉代表。說完，就有兩個人出來表演，一個裝做沒有什麼知識的人，一個裝做通達時事的人，相互談着國民大會的事。這一個只管問長問短，那一個總是對答如流。這個問：「政府爲什麼召集國民大會呀？」那個答：「政府要全國民衆都管國事啦！所以要開大會議憲法啦！」這個問：「做

什麼管國事就要憲法呢？」那個答：「凡事要先立個章程才好做啦，憲法就是人民管國事的章程，所以先訂憲法，以後就照憲法做啦！」說來說去，那個答話的就唱起來了。

「憲法上規定什麼事呢？」

「你問我憲法上說的什麼事？我沒工夫一樁一件說分明。我隨便講出一兩件，你須知憲法並不高深。它規定民國領土的界限，不經國民同意不能變更。它規定國內各民族一律平

等，它規定主權屬於全體國民。它規定人民有種種自由的權利，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等等的權利。還有人民應盡的義務，工役納稅和當兵。它規定國民大會的組織，它規定政府機關的產生。它規定國民經濟的制度，資本節制地權平均，老弱殘廢國家來救濟，還保護勞動生產的人民。它規定人民受教育的機會平等，促進全國文化的發展平衡。

「憲法這麼好，就由政府公布實行罷，何

「必又要人民舉代表來開會商議呢？」

「常言道公事要公辦，不應該由少數人來獨斷獨行。何況我民國以人民爲主，憲法大事怎能不問過人民？」

「教我們舉幾個代表去開會，那只是問了當代表的，難道就算問了我們全體人民不成？」

「全體人民五萬萬，自不能聚在一堂來打商量。你舉了代表來開會，你的意見先和代表

談。當代表的收集大家的意見，開大會的時候好商量。」

「國民大會把憲法議定了以後，是不是還要開國民大會呢？國民大會還有什麼事做嗎？」

「既然要人民管理政治，國民大會自然是年年把會開。憲法上規定了國民大會的權限，四個政權一齊來。第一個選舉權，選舉人民代表和官長。第二個罷免權，就是把不好的官來

撤差。第三個創制權，就是創制法律。第四個複決權，就是把不好的舊法律，拋丟在塵埃。這四個政權好比自來水的龍頭，電燈的電紐，隨人關閉隨人開。政府好比是水電，人民是水電管理的人才，靠着四個政權來節制，又能開動又能拉回。把五個治權交給政府手，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好安排。政府有了五個治權，好比萬能的機器，人民有了四個政權，好比管理機器的工程師，自有把握在胸

讓。這是我國父孫先生發明的新學理，人民有權，政府有能，權能要分開。人民有權好管理，政府有能事情做得來。國民大會和政府，我都說的明白，不費疑猜。」

這樣唱着，不覺有了半個鐘頭，台上忽然有人搖起鈴子來，喝道：「你們還不趕快下場，國民大會要開會了！」觀眾正在詫異：「怎麼這樣快就開國民大會了？」台角上掛出一塊牌，原來是「表演開國民大會」。

國民大會真的開起會來，那小小的戲台上是容不下那麼多的坐位的，因為除了當然代表（國民黨中央委員全體）及列席的政府長官以外，還有一千四百多個代表哩！好在是表演，人們就一個當百個，開起會來。首先是推舉主席團，照規定是推三十一人，但他們只推了三個。真的開起會來，起碼要開十天二十天以上，每天開會，就由那三十一人輪流主席，現在他們表演，只是短短的時間，三個人輪流主

席很夠了。主席團推定後，主席團先開了一個小會，議定了輪流擔任主席的次序，排定了議事日程——第一天議什麼，第二天議什麼等等，又擬了兩個名單，一個是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的委員名單，一個是提案審查委員會的名單。接着是大會，由一個胖胖的人主席。這是開幕典禮，開會的儀式和平常開大會一樣，唱國歌，敬禮，讀遺囑，但加了一個節目，就是全體代表宣誓。宣誓後，主席報告，由國民黨

總裁致開會詞，各要人演說，說的都是一派慶祝勉勵的話。不久就結束了這一次會。停一會兒，就算到了第二天，開第二次會，主席團換了一個高個子担任主席。他提出了兩個委員會的名單請大通過。後來全場沒有異議，就這樣通過了。這次會又完了之後，那推舉好了的委員會就進行工作，審查代表資格呀，整理提案呀，一個在台的左面圍着一張桌子，一個是在台右面，忙得不亦樂乎。停了一會兒，又是一

天了，開第三次會，一個瘦瘦的個子主席。兩個委員會把審查的結果報告。開始討論。主要的提案是政府提出來的憲法草案。印刷得好好的冊子，每個代表面前擺了一本。主席逐條的宣讀，徵求意見。有意見的代表先叫聲「主席」，有時兩三個代表同時叫着，主席叫那個先發言，那個就先講。每個人說話限定不過五分鐘，因此話都說得扼要，一點不囉嗦。每條討論完畢，就舉行表決，表決的方法，是主

席團規定的，贊成的舉手。有時候贊成和不贊成，各佔一半的人數，主席也加入表決。

他們討論到人民之權利義務那一章時，就發生了爭論，有些代表說：「草案上規定人民的自由權利，非依法律不得限制。那麼政府可以隨便定些法律來限制人民的自由，憲法不是等於空文嗎？本席主張採用憲法限制，就是在憲法上把應加入限制的地方明白規定，不要用法律限制。」有些代表說：「一個人自由應該服

從團體的自由，當然應該限制，而且草案上規定了限制自由的法律只是以保障國家安全維持社會秩序等等爲限呀！」有些代表說：「雖然規定了法律的界限，但保障國家安全等等是很寬泛的，就是袁世凱那樣專制政府，所訂的法律，也可以用保障國家安全的名義呀！」

後來討論到國民大會，意見也有些參差。有的說國民大會連通過預算決算宣戰媾和的權都沒有，那是比歐美的議會還不如。有的說國

民大會有了四權（罷免權等），權力已夠大了。

討論到總統，有的說總統的權應該大，他可以不用國民大會，發布緊急命令。有的說總統的權太大了，就和民國以前的專制皇帝相像。

因為有些條文爭論不決，主席就宣布保留到下一次會來討論，今天只將另外幾條條文粗粗通過了。這算是一讀會，第四次會又把草案從頭宣讀，逐條徵求意見，進行討論，這是二

讀。這次會議，有些代表提出許多條的修正案，有些代表另提了憲法草案的，主張拿起那些憲法草案出來和政府所提草案合併討論。結果多數代表贊成併案討論。大家細心考慮，把各草案的好處都採取了，缺點都拋棄了，另定了許多新的條文。二讀只到一半，時間到了，第五次會繼續討論。二讀完畢，就是三讀，三讀只是文字上的整理，三讀完畢，把全案作一次總表決，這就正式通過了。六次會就把全案

通過，這是表演，所以快，真的開會不會這樣快的。

第七次會又是胖子主席，議題是確定憲政施行日期。討論的時候有的主張再過一年施行，因為還要籌備地方自治，使全國過半數省分地方自治完全成立，這是建國大綱上面規定的。有的說不能這樣呆板的做，建國大綱也不能這樣呆板的去解釋。我們現在抗戰，需要實行憲政，非常迫切，當然應當馬上實行，最好

在頒布憲法之後，立刻施行。也有的主張在民國三十年元旦施行。

多數贊成最後一說，於是通過了三十年元旦起施行。現在討論臨時動議。

最後是閉會典禮，那是和開幕典禮一樣的隆重。

國民大會開會表演過了，接着又表演三十年元日的慶祝大會。放爆仗啦，奏軍樂啦，喊口號啦，唱歌啦，游行示威啦，一個一個的節

目的過去了，接着又有種種的游藝表演。有一幕是表演精誠團結，開始是一個年紀大的人代表着執政的黨，單獨的肩荷一個重大的包裹，上面寫着「抗戰建國」慢慢的向前走，另外有幾個年紀小的人代表幾個在野的抗日黨派和一般民衆，他們只是吶喊着「我們幫你來大家抬呀！」可是在他們前面有一段矮牆，隔開了他們和那年紀大的人，牆當中有一道關閉着的門，門首有「憲政之門」幾個字，這些青年人在

門外只管躁脚乾着急：「你怎的不快些開了那憲政之門啊！」那年紀大的人忽然記起了似的，一隻手把門開了，於是門外的人都過去了，大家把那大包裹抬起，快步前進，他們兜了幾個圈子，唱着「最後勝利是我們的」，向裏面走去，那裏有一個門，門首有「成功」兩字，他們經過那門下場去了。這幕博得台下觀衆的喝彩不少。

四

宣傳隊去了以後，那鄉村裏正忙着國民代表的選舉。農民小四子的老婆也有選舉權，甲長叫她去投票，她說：「有小四子去了，就是一樣吧！」甲長說：「婦女也是國民的一份子，一人有一人的權，小四子一人怎當得兩人呢？你還是去吧！」她說：「我不能寫字。」甲長說：「我知道，你字是認得的，寫不得不要緊，票紙上印好了候選人名單，你要選那個，只要在那個人的姓名上打圈就是了。」她這時才覺

得可以去，便說：「那就好！不過候選人的推選到底是如何的？小四子總歸懶得告訴我。」

甲長說：「照章程，是由鄉鎮長聯合推選，不過現在是先開選民大會預推的，上個月本保不是開過一次選民大會嗎？」她猛然省悟說：「啊！是了！那次保民大會，是小四子沒有參加的。」甲長說：「不過，農會開會的時候，小四子總該參加了推選！」她說：「我倒忘記了議的什麼事！」她又問：「爲什麼你說我和小四子投

票不在同一天呢？」甲長說：「你不知道嗎？小四子是加入了農會的，農會的人參加職業選舉，你們是參加區域選舉，職業選舉和區域選舉是兩個日子呀！」小四子老婆又問：「選舉票上真的要打圈嗎？自己的姓名要不要寫呢？」甲長說：「不要！不要！」甲長有點不耐煩，因為小四子老婆太嘮叨了，拿了一本憲民冊，起身告辭。小四子老婆又問：「隔壁的王五瘋子可以去投票嗎？」甲長說：「不行不行！有精神

病的沒有選舉權。」她又問：「對門的小五子呢？」甲長說：「那也不行，他還沒有滿二十歲。」

到了投票的那一天，小四子老婆也去投了票，她很高興，因為她真的是國家的主人之一了。那天路上來往行人，絡繹不絕，都和她一樣高興，快步走着，談的談，唱的唱，原來都是去投票或者投過票回來。

選舉的熱鬧過後，鄉村中又有一陣熱鬧，就是準備提出關於憲法的意見交國民代表帶去。各保都開保民會甲民會，鄉農會也開會，大家討論憲法。小四子老婆也參加了婦女憲政座談會，她非常有趣的提出了一些疑問，鄉公所派來的指導員給了她詳明的答覆。她又提出了她的意見，主張在憲法上規定婦女在社會各種職業部門有工作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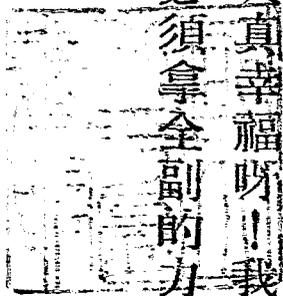
真的，人們都活躍起來，每個人都感覺抗

戰建國的工作忙，而且天天爲國家大事想辦法，競賽着貢獻意見。這表現着憲政運動的深入。

六

後來國民大會開過了會，通過了憲法，各省各縣又忙着辦地方自治，由人民選舉鄉長，選舉縣長。小四子的屋裏也熱鬧起來。好多莊上的農民到晚上就來談論公事。他們都說：「現在可不像從前了。從前做百姓的只管完糧

納稅，別的事都由官府。我們沒有話說，就是遇了貪官敲骨打髓，壓迫人民，我們也沒奈何，受氣罷了。現在呢，做負責官吏的都由人民選舉，人民還可以選舉代表開會，議公事，萬一有了貪官污吏，人民也可以罷免他，就是完糧納稅的章程，人民也可以自己來定，章程不好，人民可以來改。現在的人真幸福呀！我們的國家既由我們作主，我們必須拿全副的力量來愛護他。」



憲政的故事

著作人：曹伯韓 發行人：陳劭先

實價國幣一角二分 外埠酌加郵運費

桂林 百岩山 建設印刷廠印刷

桂林 施家園 文化社

民國二十九年五月

本書保有著作權及

廣西省圖書館雜誌審查委員會案查證

KBC
E
698.2
19

24 甲家P

005(1-3000)

實價國幣一角二分